

『归耶和華為聖』(8)：「全然降服」(1)

背誦經文：**10** 那二十四位長老就俯伏在坐寶座的面前，敬拜那活到永永遠遠的，又把他們的冠冕放在寶座前，說：**11** 我們的主，我們的 神，你是配得榮耀、尊貴、權柄的；因為你創造了萬物，並且萬物是因你的旨意被創造而有的。(啟 4:10-11)

主題信息：神的旨意和托付絕對不是一個可有可無的選擇，乃是我們的責任和滿足神、榮耀神的机会。每次的順服，不僅可以免去「嚼環轡頭」、「以腳踢刺」的痛苦，更是能够使神的旨意得以通行。然而，外面的順服並不能代表在神面前真實的降卑與完全的降服，約拿「由抗命到完全降服」的例子為我們提供了最好的屬靈教訓。

A. 凭己意的事奉常是危险的事奉

我們常用自己的喜好、利害、觀點、傳統、經驗...來事奉神，而不是体会神的心，以絕對「信而順服」的態度來遵行神的命令，實現神的旨意。

1 耶和華的話臨到...約拿，說：**2** 「你起來往尼尼微大城去...」**3** 約拿却起來，逃往他施去躲避耶和華...(拿 1:1-3)

求你攔阻仆人不犯任意妄為的罪，不容這罪轄制我，我便完全，免犯大罪。

(詩 19:13)/ 那時，以色列中沒有王，各人任意而行。(士 21:25)

B. 「信而順服」是「歸耶和華為聖」的必經途徑

- **1** 耶和華的話二次臨到約拿說：**2** 「你起來！往尼尼微大城去...」 **3** 約拿便照耶和華的話起來，往尼尼微去。（拿 3:1-3）

約拿的順服帶來了尼尼微全城的悔改 - 「尼尼微人信服神，便宣告禁食，從最大的到至小的都穿麻衣...各人回頭離開所行的惡道，丟棄手中的強暴。」（拿 3:5-10）。

C. 真正的「尊神為神」就會對神全然的降服，並帶進神旨意的完成

在約拿記第三章結束時，我們可以清楚看出來：「約拿的使命」—神對尼尼微人的救恩—已經完成，但是「約拿的生命」—神對約拿的救恩—尚未完全... 在第三章裡面，我們雖然看到約拿有「順服的行動」但卻沒有「降服的生命」；他「所做的」雖然是对的，但是他「所是的」却仍是錯的，所以神仍需繼續工作在他身上。感謝神，約拿書仍有第四章，是神專門針對約拿的製作與教育！感謝神，為着祂那『不肯放我們的愛』！

- 這事約拿大大不悅，且甚發怒...**10** 耶和華說：「這蓖麻不是你栽種的，也不是你培養的；一夜發生，一夜干死，你尚且愛惜； **11** 何況這尼尼微大城，其中不能分辨左手右手的有十二萬多人，並有許多牲畜，我豈能不爱惜呢？」（拿 4:1-11）

因着神的恩典，約拿由抗命到順服，由勉強的順服到完全的降服。之後，他就不再倔强，不再頂嘴，也不再埋怨。一個對神真正降服的人，即使是再不容易、再不喜歡的處境，順服也會變得主動而且甘心。